

邂逅黄山云海

谢光明

夜晚一场淋漓的雨，浇灭了暑气，也浇灭我在黄山山顶凝望星空的计划。后半夜宾馆屋檐和树叶上滴滴答答滚落的水滴，似一首亲切而轻缓的睡眠曲轻轻拍打我的睡眠。比山下凉爽许多的温度，足以使人睡到自然醒。

翌日在窗外野鸟声中睁开眼晴，一窗碧蓝天空渗透玻璃，映入惺忪的双眼。推开窗户，雨后森林清新的空气迎面扑来，密密麻麻滴青的松针，每一枚松针的顶端都挑着一粒透明的水珠，整个树林像是挂满精美水晶的华丽店铺。湿漉漉的蜘蛛网，没黏住夜晚的雨脚，黏住了清晨不同音色的鸟鸣声。

在黄山，面对花岗岩上触手可亲的低矮松树，忍不住总想要轻抚一下，跟它们打个招呼。然而一转身，脚下往往是突兀的峰峦与深深浅浅的沟壑绵延天际，是另一番遥不可及的景象。一早，走出白鹅岭上的宾馆，徜徉在山顶松树林里的安静小路，目光穿过林间遮遮掩掩的空隙，忽然看见山下河浪翻滚般的白茫茫一片，我惊呼出声来：云海！快步走到开阔地带，一幅只在电视和传说中的云海画面活生生立体展现在眼前。晨光中，天空仿佛决了堤，白色云海淹没了山脚的丘陵与村镇，填平了群峰之间的沟壑，抹去了山峦的冷峻。此情此景，是天堂沦陷在柔软的人间，还是人间抢占了天堂的地盘？

头顶是蔚蓝天空，夏日朝阳，身边是碧绿的树林，山下洁白的云层是宁静的海。眼前的场景颠覆了想象颠倒了现实，我更像是站在海边等船的人。白云不再是漂浮的想象，而是有了厚实的质感。清晰的轮廓，每一片云朵都被朝阳镀上一层银色晨光。三五座突出云层的高峰，桅杆般静静地竖立在云海里，并没有起航的打算。远处的白云铺到天际，像熟睡的羊群，风吹草低，一望无际。近处，暗潮涌动，浪潮漫上悬崖上的松树，然后轻轻退去，松树的绿意便时浓时淡。那是云朵在峰峦间寻找出口，它们要回到天空去。阳光是一把温柔的鞭子，银鞭舞动，唤醒了沉睡的羊群。羊群慢慢涌上山顶，又一哄而下，跌落在山谷。流动的白云在山下奔涌，一万匹战马在悄无声息地齐奔。此刻的我独自一人，无法与人分享眼前壮丽的宁静，心里竟生出一丝久违的孤独。

孤独是一种美。无论是悬崖上孑然独立的松，还是旷野里有去无回的河。此刻，天空除了孤零零的太阳，空无一物，所有美景都在大地汇聚。白云犹如一张留白太多的白纸，点缀着三三两两寓意深刻的山峰和淡淡的人间颜色。云烟缥缈里，时隐时现的城镇和房屋犹如大海里的舟楫，若隐若现。此刻，万籁俱寂，山川肃穆，可是我在极静谧中听见了云朵流动而发出的惊天动地的声音，那是大自然在呐喊。大自然的声音轻得要低头侧耳倾听，可它又盖过所有人类能制造的最大声。阳光大比例地掺进云里，稀疏云的厚度，云层缓慢涌动，像瀑布一样在峰峦与沟壑流动，闪着耀眼的阳光。眼前的景象犹如仙境，我陶醉了许久，险些将自己当作天空之上的神仙，直到听见不远处有人的咳嗽声音传来，才把我的思绪拉回到现实。循声望去，远处一个中年男子正举着相机在拍摄。他也看见了我，或许是对这大自然，对眼前的云海有着共同的理解吧，无需语言，我们只是相视一笑，心领意会。

哪有什么天堂，最美的风景还不是在人间。

祖父的课题

葛亚夫

多年以后，当秋叶踩着视线的平仄，在我瞳仁里漾出涟漪，祖父的音容就会在我血脉里萌动，并从心跳上重新复活。生与死，在落叶的物象上意象纷呈。

印象里，祖父一直都很老。老，先是形容词，衰老；然后是名词，死亡。一辈子，他都在为“老”做准备。他没有帝王的权势，无力修筑皇陵，但一样大兴土木浮生，打造一副金丝楠木棺。从他六十岁起，它就器宇轩昂地悬在堂屋里。

对那副棺，我敬而远之。祖父经常拉住我，云里雾里地说生和死的事。

棺材是祖父的家，老后，他会住进去，搬到南地活下一辈子。生和死，在他嘴里，并非老死不相往来，倒像一次搬迁，从“家”到“冢”，只是腰向下弯一点、头向下低一点。他也像规划的那样，从头到腰，一点点向下低、向前老。

父亲建新房时，挖出很多骨骸。祖父很开心，说埋人的地方肯定是风水宝地。他们是谁？祖父也答不出。风水宝地有什么用呢？他们都成了没有过去、无家可归的人。还有村庄的坟，最老的不过高祖，曾祖往上，都湮灭在泥土和时光里，寻不见，更无人记起。那么，棺材，冢，家，甚至活着，有什么用呢？

我不会想这些，那都是祖父的课题。六十岁以后，他有全部的时间去探究。

祖父靠着南墙，坐对一株老槐树。他太老了，时间都拿他没办法，迷失在纵横交错的皱纹里。老槐树也和他差不多，眯瞪着，叶子犹如往事，想起一些，忘记一些……如果不是文明殡葬，他可能永远都走不出迷局，解不开那个命题。

那副金丝楠木棺材，抽了金丝，还原成木柴的属性。祖父毕生的心血灰飞烟灭，但他并没有想象的愤怒、悲痛。堂屋敞亮很多，他心里也

跟着敞亮起来。

祖父开始关心庄稼，喜欢在田地里溜达。坟冢都平了，他相好的寿地，也成了庄稼的乐园，没有他的立锥之地。先人的骨质，散落、融入泥土，由茁壮的庄稼继承，渐次演绎为粮食的钙铁锌，然后被后人收回家，建构了生命的给养。

冢，秦晋之闲谓之坟，或谓之培，或谓之埵，或谓之采，或谓之垠，或谓之隳。无论哪种称谓，都像庄稼，不是终结，而是再生；不是终点，而是复活。

所以，每株庄稼都假借了先人的关节，每粒粮食都储藏着先人的信息。人耕种土地、食用粮食，就是对祖先的祭奠和血脉的传承。就像后人的身体里生长着先人的元素，后人的神形里也有先人的影子，并照着他们的模样生老荣衰……

祖父靠在南墙上老去。秋叶飞呀飞，像他的一生，完成生命最后的飞翔。

遵循祖父的遗训，他的骨灰撒在了初生的麦田里。待到春天，所有的落叶都会在枝头重生。而祖父，也会坐在麦粒里，开启生命的指认和时光的认祖归宗。



双生 汤青 摄

我的学生“苦奔病”

董改正

阿光是我的学生，刚刚小学毕业。

阿光很俊秀，初来时，腼腆着，怯怯着，像一头漂亮的小兽。交代他做什么，他都诺诺着，很用心，很用力，上进心很强。

阿光握笔用抓的姿势，力透纸背，旁逸斜出，粒粒奇形怪状，如一滩碎石。我让他改，买了握笔器给他，他配合勉力修正，虽是严冬，鼻尖依然隐有汗珠，可见身心用力之剧。但字不但毫无改观，速度更是慢到要写到晚上九点钟。我虽素知“当初”之难，“日后”之好，也知道他背着我会偷偷用原来的姿势写，我依然选择了不再求全责备。孩子太苦了。

阿光的爸爸很帅气，在一家婚礼公司做司仪，打扮时尚，发型炫酷，正宗的迪奥香水沁人心脾。虽然外表如此，但却毫无骄邪乖戾之气，他为人和善温良，老远打招呼，有礼貌，情商高。他妈妈自己开一家规模不小的服装店，经常自己客串麻豆，当然也打扮入时。两人都很忙，很少顾及阿光。偶尔夫妻俩同时来接孩子，遇见我都是百般由衷的客气和感谢，说孩子交给我，他们放心。

初来的那两个月，阿光的学习成绩直线上升。我们都在努力，我在，阿光自己在，阿光的爸爸妈妈也在。在作业完成后，阿光的爸爸每晚都严格执行着我交代的读背计划，每晚都打卡给我看，阿光的精神面貌和学习态度都有很大改观。我为他的进步暗暗高兴，要知道，他是被许多老师判了“无可救药”的。

好景不长，阿光的打卡慢慢减少了，我在仅有几个人的小群中不提名点醒，他爸爸只偶尔发个羞涩的表情。我忍不住艾特他，他也视若不见。他们

的确很忙。当我发现阿光眼中的腼腆和羞怯被无所谓代替时，他四十几分的英语卷子交代了答案。我找阿光谈话，阿光很自责，表示自己懂了，会自制，别人玩时，他拿一本书看，但很快睡着了。我拍醒他时，他如小兽一般惊恐。

阿光的成绩再次回到原点，他爸爸再次把他换班了。学生告诉我，在上课时，他常常从教室的后门溜出去，在寂静的操场上溜达，闲逛。同年级没人跟他玩，他便和一年级的小朋友玩。他买了许多东西分给别人吃，以此来交朋友。他会做出许多丢人现眼的动作，以此引起关注。他会对别人说：“今天我被老师批评了，站在讲台前面。”一副炫耀的神情。听后，我的心里很不是滋味。

听说他爸爸打他很狠厉，他妈妈护他很凶狠。听说他现在很胖，眼睛都眯得看不见了。渐渐的，我的学生们不再跟我说他的情况，大概是见怪不怪了。

今天我收抽屉时，翻出了一张A4方格纸，是阿光初来时交给我的。那天，孩子们都在默写诗词，阿光腼腆地对我说：“董老师，我也默写一首诗。”我说“好啊”。他便默了来，当时我在改作业，形式上鼓励了一句，便收在抽屉里了。纸上，阿光用力过猛的神态和字迹浮现：“清平乐·村居宗苦奔病茅檐低小，溪上青青草……”苦奔病？仔细一想，万般苦酸。

他不熟悉“辛”，认得“苦”；不认得“奔”，认得“奔”；不认得“疾”，认得“病”。这三个完全错掉的字，极具幽默意味，我却笑不出来。我没有做到更好，而我原本可以的。他有自己的致命的弱点，但他只是个孩子。那句很俗的话，我还是想拿它来祝福：愿你被这个世界温柔以待。